

2025 年度
莆田市秀屿区退役军
人事务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5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5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5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表	7
一、收支预算总表	8
二、收入预算总表	9
三、支出预算总表	1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6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7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9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2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3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7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8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8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9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3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30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30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31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4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44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莆田市秀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中央有关退役军人服务保障的政策和法律法规，拟定并组织实施我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相关政策和法规规章。

（二）负责我区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退休干部、退役士兵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待遇保障工作。

（三）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教育培训、优待抚恤等。

（四）指导全区拥军优属工作。

（五）负责我区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维护及纪念活动等。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莆田市秀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包括 1 个机关行政处（科、股）室及 2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莆田市秀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	莆田市秀屿区军休所
3	莆田市秀屿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5 年，莆田市秀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主要任务是：

（一）坚持思想引领，以更浓的氛围凝聚高质量发展力量。

（二）坚持擦亮品牌，以更实的举措巩固军政军民团结。

（三）坚持真抓实干，以更新的思路促进高质量就业安置。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498.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75.57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223.42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5498.99	支出合计	5498.99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收入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收入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上年 结转 结余
合计		5,498.99	5,498.9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75.57	5,275.57									
20808	抚恤	3,599.18	3,599.18									
2080801	死亡抚恤	35.11	35.11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565.00	565.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999.07	2,999.07									
20809	退役安置	1,264.01	1,264.01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063.18	1,063.18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60.00	60.00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54.47	54.47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32.13	32.13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54.23	54.23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412.38	412.38									
2082801	行政运行	58.64	58.64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0.00	13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150.00	150.00									
2082850	事业运行	73.74	73.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3.42	223.42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23.42	223.42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23.42	223.42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5,498.99	4,711.33	787.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75.57	4,711.33	564.24			
20808	抚恤	3,599.18	3,439.07	160.11			
2080801	死亡抚恤	35.11		35.11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565.00	450.00	115.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999.07	2,989.07	10.00			
20809	退役安置	1,264.01	1,139.88	124.13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063.18	1,063.18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60.00		60.00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54.47	54.47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32.13		32.13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54.23	22.23	32.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412.38	132.38	28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58.64	58.64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0.00		13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150.00		150.00			
2082850	事业运行	73.74	73.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3.42		223.42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23.42		223.42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23.42		223.4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498.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75.57
		九、卫生健康支出	223.42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5498.99	支出合计	5498.9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498.99	4,711.33	787.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75.57	4,711.33	564.24
20808	抚恤	3,599.18	3,439.07	160.11
2080801	死亡抚恤	35.11		35.11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565.00	450.00	115.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999.07	2,989.07	10.00
20809	退役安置	1,264.01	1,139.88	124.13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063.18	1,063.18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60.00		60.00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54.47	54.47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32.13		32.13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54.23	22.23	32.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412.38	132.38	28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58.64	58.64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0.00		130.00
2082804	拥军优属	150.00		150.00
2082850	事业运行	73.74	73.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3.42		223.42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23.42		223.42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23.42		223.42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备注：本部门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备注：本部门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5,498.9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0.5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9.1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88.4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0.9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4,711.3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5.43
30101	基本工资	45.24
30102	津贴补贴	10.39
30103	奖金	41.25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22.7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1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8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5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64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42
30201	办公费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0.72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59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7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24.48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5.43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19.0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4,711.33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0.5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0.5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25 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
万元

主管部门名称	专项资金立项项目名称	立项依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目标	支出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办法及支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莆田市秀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企业军转干部困难补助	莆市军转[2014]10 号和《关于调整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标准的通知》等文件	1	企业军转干部困难补助	为企业军转干部发放生活补助、体检费等，改善其生活条件。		22.77	22.77			项目法
莆田市秀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退役军人事务及双拥工作业务费		1	退役军人事务及双拥工作业务费			130.00	130.00			项目法
莆田市秀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慰问费	区委专题会议纪要〔2019〕13 号、《莆田市秀屿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为立功受奖军人家庭送喜报工作的实施办法的通知》（莆秀政〔2022〕150 号）、《莆田市消防救援支队 莆田市	1	慰问费	做好春节、“八一”慰问、春节购买年画及春联等、立功受奖慰问、以及重要日子慰问等		150.00	150.00			项目法

		应急管理局莆田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关于开展“送奖到家、送奖到岗”工作的通知》（莆消〔2024〕1号）等文件			工作，大力弘扬拥军优属优良传统。						
莆田市秀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接续	《关于做好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接续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莆秀政办[2019]22号）	1	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接续	为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进行社保接续，完善其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等，使其退休后能够享受相关待遇。		32.00	32.00			项目法
莆田市秀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义务兵立功受奖奖励金	《福建省拥军优属条例》	1	义务兵立功受奖奖励金	为获得荣誉称号、立功或者被评为优秀士兵增发优待奖励金，营造尊重军人、尊崇军人的社会氛围，提升军人及其家庭的荣誉感、幸福感。		15.00	15.00			项目法

莆田市秀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经费	莆田市秀屿区人民政府关于修订《莆田市秀屿区重点优抚（五老）对象医疗补助实施细则》的通知》（莆秀政[2009]132号）	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经费	预计为超过 550 名优抚对象进行医疗补助、发放门诊补助等，有效帮助解决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		56.42	56.42			项目法
莆田市秀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优抚对象物价补贴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健全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的通知》（发改价格[2021]1553号）	1	优抚对象物价补贴	预计为超过 1000 名优抚对象发放物价补贴，强化政策落实，实现优抚对象基本生活保障水平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同频共振”，不断增强优抚对象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10.00	10.00			项目法
莆田市秀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遗属抚恤优待	1、莆秀退役军人局[2022]19号； 2、《军人抚恤优待条例》	1	遗属抚恤优待	1、为遗属发放基本生活补助等；2、发放死亡一次性抚恤金等，营造关怀、尊重抚恤优待对象氛围。		35.11	35.11			项目法

莆田市秀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入伍大学生毕业生眼睛近视矫正手术报销经费	莆田市秀屿区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21]12号	1	入伍大学生毕业生眼睛近视矫正手术报销经费	为入伍大学生做好眼睛近视矫正手术报销工作，激发大学生参军热情。		100.00	100.00			项目法
莆田市秀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残疾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经费	1、《残疾退役军人医疗保障办法》；2、《莆田市医疗保障管理局关于理顺特殊人群医疗保障待遇管理体制的补充通知》（莆医综[2017]34号）	1	残疾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经费	帮助至少残疾军人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和建立补充医疗做好医疗费用报销等，有效帮助解决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		167.00	167.00			项目法
莆田市秀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部队随军家属工资	《关于莆田市贯彻军人随军家属就业安置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莆政综[2014]148号）	1	部队随军家属工资	为无工作单位的随军家属发放基本生活补助，保障随军家属基本生活。		9.36	9.36			项目法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5 年，莆田市秀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收入预算为 5498.99 万元，比上年减少 516.71 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部分项目支出。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498.99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5498.99 万元，比上年减少 516.71 万元，主要原因是减少部分项目支出。其中：基本支出 4711.33 万元、项目支出 787.66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5498.99 万元，比上年减少 516.71 万元，降低 8.59%，主要原因是减少部分项目支出。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和培训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部门日常运转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80801-死亡抚恤 35.11 万元。主要用于死亡抚恤支出。

（二）2080805-义务兵优待 565 万元。主要用于义务兵优待支出。

（三）2080899-其他优抚支出 2999.07 万元。主要用于优抚对象补助等支出。

（四）2080901-退役士兵安置 1063.18 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士兵自主就业地方经济补助和退役士兵待就业期间生活补助支出等。

（五）2080902-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60 万元。主要用于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支出。

（六）2080903-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54.47 万元。主要用于军休所人员、公用经费支出。

（七）2080905-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32.13 万元。主要用于军转干部生活补助支出。

（八）2080999-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54.23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九）2082801-行政运行 58.64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20828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0 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军人事务及双拥工作等支出。

（十一）2082804-拥军优属 150 万元。主要用于春节、八一慰问等支出。

（十二）2082850-事业运行 73.74 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人员、公用经费支出。

（十三）2101401-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23.42 万元。主要用于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

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4711.3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700.6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0.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0.5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主要是保障上级调研检查需要。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 年，莆田市秀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编制绩效目标并公开。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莆田市秀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秀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56.42	
	财政拨款	56.42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预计为超过 550 名优抚对象进行医疗补助、发放门诊补助等，有效帮助解决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门诊补助标准	≤180 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医疗补助对象 人数	≥50 人次
			享受门诊补助人数	≥500 人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对象合规 率	≥100%
		时效指标	医疗补助受理时长	≤30 工作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优抚对象投诉处理 率	≥95%
			优抚对象生活质量 提升率	≥60%
			优抚医疗补助政策 知晓率	≥85%

优抚对象物价补贴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优抚对象物价补贴			
主管部门	莆田市秀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秀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0.00	
	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预计为超过 1000 名优抚对象发放物价补贴，强化政策落实，实现优抚对象基本生活保障水平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同频共振”，不断增强优抚对象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物价补贴标准	≤50 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价补贴发放人次	≥1000 人次
		质量指标	物价补贴发放对象 合规率	≥100%
			物价补贴补助覆盖 率	≥100%
		时效指标	物价补贴发放启动 时间	≤30 工作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优抚对象投诉处理 率	≥100%
			物价补贴政策宣传 次数	≥2 次
			物价补贴政策知晓 率	≥85%

慰问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慰问费			
主管部门	莆田市秀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秀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50.00	
	财政拨款		15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做好春节、“八一”慰问、春节购买年画及春联、立功受奖慰问、以及重要日子慰问等工作，大力弘扬拥军优属优良传统等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两节”慰问市光荣院标准	≤0.5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走访慰问人次	≥500 人次
			春节购买年画及春联数量	≥15000 套
		质量指标	慰问物品验收合格	≥95%

			率	
		时效指标	慰问计划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慰问对象投诉处理率	≥95%
			拥军优属政策宣传次数	≥5 次
			驻秀部队“两节”慰问覆盖率	≥100%

义务兵立功受奖奖励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义务兵立功受奖奖励金			
主管部门	莆田市秀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秀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5.00	
	财政拨款		15.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预计为超过 40 名获得荣誉称号、立功或者被评为优秀士兵增发优待奖励金，营造尊重军人、尊崇军人的社会氛围，提升军人及其家庭的荣誉感、幸福感。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义务兵立功受奖奖励金项目奖励总额	≤15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励金发放人数	≥40 人
		质量指标	奖励金发放对象合规率	≥100%
			奖励金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义务兵立功受奖奖励金申请受理及时	≥85%

			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义务兵投诉处理率	≥100%
			拥军优属政策宣传次数	≥2 次
			义务兵立功受奖奖励金政策知晓率	≥85%

遗属抚恤优待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遗属抚恤优待			
主管部门	莆田市秀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秀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35.11	
	财政拨款		35.11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为1名遗属发放基本生活补助等,为军休干部遗属发放死亡一次性抚恤金等，营造关怀、尊重抚恤优待对象氛围。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死亡一次性抚恤金支出总额	≤28.41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遗属生活补助人数	≥1人
			一次性抚恤金发放人数	≥1人
		质量指标	抚恤优待对象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效	≤12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投诉处理率	≥95%
			社会认可度	≥90%

			抚恤优待政策知晓率	≥85%
--	--	--	-----------	------

入伍大学生毕业生眼睛近视矫正手术报销经费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入伍大学生毕业生眼睛近视矫正手术 报销经费			
主管部门	莆田市秀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秀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00.00	
	财政拨款		10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预计为超过 70 名入伍大学生做好眼睛近视矫正手术报销工作，激发大学生参军热情。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眼睛近视矫正手术报销标准	≤1.5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眼睛近视矫正手术报销人数	≥70 人
		质量指标	眼睛近视矫正手术报销范围合规率	≥100%
			报销费用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入伍大学生眼睛近视矫正手术报销受理时长	≤30 工作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投诉处理率	≥95%
			入伍大学生眼睛近视矫正手术报销政策知晓率	≥85%

			入伍大学生眼睛近视矫正手术报销覆盖率	≥100%
--	--	--	--------------------	-------

企业军转干部困难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企业军转干部困难补助			
主管部门	莆田市秀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秀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22.77	
	财政拨款		22.77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为企业军转干部发放生活补助、体检费等，改善其生活条件。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困难企业军转干部体检费标准	≤5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补助人数	≥26人
			体检费补助人数	≥26人
		质量指标	困难补助对象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医疗补助完成时效	≤12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投诉处理率	≥95%
			困难企业军转干部生活改善率	≥80%
			企业军转干部困难补助政策知晓率	≥85%

残疾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残疾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莆田市秀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秀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67	
	财政拨款		167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帮助残疾军人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和建立补充医疗,做好医疗费用报销等,有效帮助解决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残疾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经费投入成本	≤167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资助参保条件的 1 至 6 级残疾军人城镇职工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3 人
		质量指标	残疾军人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合规率	≥100%
			符合条件残疾军人医疗费用报销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为符合条件残疾军人缴纳职工医保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军人投诉处理率	≥100%
			符合资助参保条件的 1 至 6 级残疾军人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80%

			优抚医疗政策知晓率	≥85%
--	--	--	-----------	------

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接续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接续			
主管部门	莆田市秀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秀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32.00	
	财政拨款		32.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为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进行社保接续，完善其基本养老、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等，使其退休后能够享受相关待遇。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接续补助费用总额	≤32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接续人数	≥5 人
		质量指标	社保接续对象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补缴完成及时率	≥85%
	申请受理及时率		≥8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投诉处理率	≥95%
			社保接续政策宣传次数	≥2 次
			愿意承担个人缴费部分的退役士兵社保接续覆盖率	≥100%

部队随军家属工资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部队随军家属工资			
主管部门	莆田市秀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莆田市秀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9.36	
	财政拨款		9.36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为无工作单位的随军家属发放基本生活补助，保障随军家属基本生活。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部队随军家属基本生活补助标准	≤600 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随军家属人数	≥11 人
		质量指标	随军家属基本生活补助发放对象合规率	≥100%
			随军家属基本生活补助覆盖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随军家属生活补助申请受理时长	≤30 工作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投诉处理率	≥95%
			随军家属政策知晓率	≥85%
			随军家属就业促进率	≥60%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莆田市秀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部门预算编码	311
年度 预算 安排 （万元）	资金总额		5498.99		
	项目支出		787.66		
	基本支出		4711.33		
	其他支出		0.00		
年度总体目标		一是以更高的标准提升退役军人的幸福指数，加大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宣传力度，提升服务保障水平，建优做实服务体系，推动抚恤优待提质增效，加大帮扶力度；二是结合新的安置条例，依法实施退休、转业、复员、逐月领取退役金、自主就业、安排工作、供养等退役安置方式，确保政策平稳落地，抓紧年度安置任务落实；三是积极开展双拥活动，持续提升双拥工作质效等。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 次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0 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退役军人数量	≥3000 人	
			拥军优属活动开展次数	≥6 次	
			走访慰问人次	≥600 人次	
		质量指标	各类补贴发放对象合规率	≥95%	
			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退役军人工作计划完成及时率	≥8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退役军人业及双拥务项目投入成本	≤5498.99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退役军人政策知晓率	≥90%
			退役军人投诉处理率	≥95%

3.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莆田市秀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7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1 万元，增长 33.79%。主要原因是保障机关运行费用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莆田市秀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莆田市秀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

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